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贵州省水利厅
贵州省商务厅
贵州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贵州省广播电视局
贵州省林业局
贵州省供销社联合社

文件

黔农发〔2022〕21号

省农业农村厅等九部门关于印发《贵州省
2022年农产品质量品牌提升
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农业农村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水务局、商务局、市场监管局、广电局、林业局、供销社：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贵州在新时代西部大开发上闯
新路的意见》（国发〔2022〕2号）精神和省政府工作报告重点

任务，切实提升我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培育一批全国知名的“贵”字号农业品牌，经研究，现将《贵州省 2022 年农产品质量品牌提升行动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贵州省 2022 年农产品质量品牌提升行动方案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



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贵州省水利厅



贵州省商务厅



贵州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贵州省广播电视局



贵州省林业局



贵州省供销社联合社

2022年4月8日

附件

贵州省 2022 年农产品质量品牌提升 行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贵州在新时代西部大开发上闯新路的意见》（国发〔2022〕2号）精神和省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切实提升我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培育一批全国知名的“贵”字号农业品牌，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推进质量兴农、品牌强农。聚焦我省特色优势产业，遵循“四个最严”要求，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执法力度，筑牢农产品质量安全底线，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坚持市场导向，适应市场和消费升级需求，开展农业品牌创建、形象塑造和传播推广，加快构建“贵”字号农业品牌体系，提升我省农产品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和农村繁荣。

二、主要目标

2022年，持续提高12个农业特色优势产业质量和竞争力，不断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监管、执法体系，深入开展农资打假、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确保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农业品牌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品牌主体实力不断增强，“贵”字号农业品牌不断壮大，品牌知名度、影响力和溢价能力明显提升，带动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实实在在惠及农民。

具体目标:全省监测农产品5.7万批次，合格率保持98%以上；新增绿色食品60个、地理标志农产品3个，有机农产品证书稳定在1400张，建设国家绿色食品原料基地2个；认定省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30个，培育壮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10个、农业企业品牌50个、农产品品牌50个。

三、重点任务

（一）推进农业标准化建设

1.修订完善农业标准。按照“有标贯标、缺标补标、低标提标”的原则，加快12个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地方标准制（修）订，及时发布实施，构建以产品为主线的贵州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标准体系。指导行业协会、各类品牌主体开展合作，联合开发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建立既符合我省实际又与粤港澳大湾区等目标市场接轨的产品质量标准。（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省市场监管局，各市州相关部门，以下各条均含各市州相关部门，不再逐一列出）

2.开展标准宣贯。开展农兽药残留等食品安全标准宣贯，指导各地将标准转化为简便易懂的生产模式图、操作明白纸和质量管控手册，确保生产经营主体识标、懂标、用标。实施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试点项目，创建茭白等产品全产业链标准集成应用基地，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按标生产。（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3.加强产品品质分析。支持“贵州绿茶”“黔菌”等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开展产品品质分析评价，筛选农产品特征性品质指标，提升产品内涵。指导品牌主体规范产品包装标识使用，严格把控用标产品质量。（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省市场监管局）

（二）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4.加强源头管理。严格农业投入品管理，开展农资打假专项整治，重点治理乡镇和茶果菜菌畜禽主产县农资市场。大力推广生物有机肥、高效叶面肥、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生物农药等绿色投入品，把好农产品质量安全源头关。（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5.开展风险预警和监督检查。围绕茶叶、蔬菜、水果、畜禽和水产品等食用农产品开展风险监测，查找重点品种风险隐患，加强监测结果会商分析和情况通报，增强风险预警能力。制定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方案，严格按照“双随机、一公开”

原则开展监督检查，实施检打联动，依法查处不合格农产品。（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省市场监管局）

6.创新监管方式。持续推进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督促生产者落实主体责任。健全农产品主产主体监管名录，指导生产主体运用国家追溯平台记录农业生产情况，严格落实生产记录、种植养殖用药记录等制度。推进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网格化管理，探索“区域定格、网格定人、人员定责”网格化监管模式，推动建立乡镇监管员、村级协管员、企业内控员队伍。（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7.持续开展专项整治。深入开展食用农产品“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整治行动，聚焦鸡肉、鸡蛋、韭菜、豇豆等风险隐患突出的农产品，采取精准治理模式，控源头、抓生产、强执法、建制度，加快解决禁用药物违法使用、常规农兽药残留超标等问题。（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三）健全农业品牌培育机制

8.做好农业品牌发展顶层设计。编制《贵州省农业品牌建设发展规划（2022-2025年）》，构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农业企业品牌+农产品品牌”的品牌体系，加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整合，引导打造农业企业品牌、农产品品牌。（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省市场监管局）

9.建立品牌目录制度。制定《贵州农产品品牌目录制度（试行）》，组织开展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农业企业品牌和农产品品牌标准制定、评价认定和培育保护，对进入目录的品牌实行动态管理。遴选优势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发布专场通告。（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10.开展品牌价值评价。评价发布贵州省十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指导品牌主体参与全国性品牌价值评价，组织 20 家农业企业产品开展“圳品”申报认证。引进品牌专业机构开展农业品牌建设咨询策划、营销推广，促进品牌管理能力提升。（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省市场监管局）

（四）做强农业品牌主体

11.壮大品牌主体实力。引进培育农业生产经营主体，鼓励发展龙头企业带动、合作社及家庭农场跟进、农民积极参与的产业化联合体，加快形成大中小并举的品牌主体集群。鼓励辣椒、茶叶、食用菌、刺梨等优势产业加工企业与行业领军企业深化合作，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重点培育一批影响力大、带动力强、发展势头好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水利厅、省林业局）

12.提升品牌发展质量。持续落实脱贫县减免绿色食品认证审核费、标志使用费政策，支持生产主体发展绿色食品，创建 2 个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基地。实施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工

程，支持资源禀赋好、工作积极性高的县发展一批有机农产品。加强证后监管，组织对有机产品认证机构开展监督检查、绿色食品企业年度检查。（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省市场监管局）

13.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实施县域经济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遴选一批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提高农业经营主体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引导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农业品牌主体开展版权登记和认证等，强化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保护与维权。（责任单位：省市场监管局、省农业农村厅）

（五）培育优势农业品牌

14.认定省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按照“创建一个特优区、打造一个优势品牌”的目标，以资源禀赋独特、产业基础扎实、产品优质安全、品牌带动作用好为导向，认定30个省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15.打造优势区域公用品牌。引导十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营运主体进一步修订完善标准、改善生产设施条件、强化品牌营销、加强产品质量追溯和知识产权保护，培育品牌核心竞争力，发挥品牌头雁效应。（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16.强化品牌公益帮扶。以农业农村部农业品牌公益帮扶剑河县为契机，强化对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红色美丽乡村建设试点地区农业品牌建设指导，探索脱贫地区农业品牌创建机制和建

设路径，培育一批“小而美”的农产品品牌。（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

（六）开展品牌宣传推介

17.用好会展平台推介品牌。举办贵州茶产业博览会、遵义国际辣椒博览会、中国（贵州）天麻节等重要展会活动，组织参加中国品牌日、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北京国际优质农产品展示交易会、第五届直供粤港澳大湾区农产品食品产销对接会等全国性展会，开展营销恳谈、专场推介，拓展产销对接渠道。（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省发展改革委）

18.多形式开展宣传推介。举办“贵州刺梨·健康中国行”、贵州斗茶赛、贵州生态渔业十佳系列评选等活动。策划制作“寻味贵辣”“贵州刺梨·维C之王”等产业纪录片、宣传片。支持省禽业协会、省餐饮协会开展“十大金鸡奖”“十大最受欢迎禽产品”等评选活动。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媒体做好农业品牌宣传报道工作。（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省水利厅、省广播电视局）

19.加强公共区域广告投放。整合媒体资源，多形式全方位宣传农业品牌，推动茶叶、食用菌、家禽、辣椒、刺梨等重点品牌在户外广告牌、高速服务区、公交、地铁、高铁及航空领域的投放宣传。（责任单位：省农业农村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七）搭建品牌营销平台

20.用好产地集散市场搭建销售渠道。发挥中国辣椒城、中国茶城等产地批发市场作用，促进农产品集散流通，加强农业品牌主体与商贸流通主流渠道对接，推动“贵”字号农业品牌进学校、进机关、进军营、进商超、进餐企、进网络、进景区，搭建产销对接平台。（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省农业农村厅）

21.紧盯销地市场开展品牌营销。持续推动“黔菜入沪”“黔菜广进”，引导“贵州绿茶”“黔北麻羊”“黔菌”等品牌用标企业在省内外重点市场开设品牌农产品专营店、品牌销售专区，开展经销商培训。（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省农业农村厅）

22.利用电商平台推动线上销售。提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销售平台营运能力，用好阿里巴巴、一码贵州、多彩宝、贵州电商云等电商平台，推荐品牌农产品入驻，开设农产品特色馆、精品店，打造一批贵州农产品电商品牌。拓展贵州农业品牌搜索引擎推广功能，完善相关品牌词条检索技术配套服务，扩大营销覆盖面。（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省农业农村厅、省供销社）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建立贵州农业品牌建设厅际联席会议制度，形成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的工作推进格局。组建农业品牌建设专家团队，围绕知识产权保护、法务咨询、视觉包装设计、标准体系建设、营销管理策划等开展农业品牌服务。各地要加强

农业品牌研究，会同有关部门（单位）密切协作，制定并实施农业品牌建设规划。

（二）强化责任落实。将农产品质量品牌提升行动工作任务纳入全省食品安全、“菜篮子”市州长负责制考核，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细。各地要认真研究提升农产品质量品牌的激励政策、具体措施，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确保完成各项重点任务。

（三）加大投入保障。农业现代化基金及产业强镇、国家农业产业园、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等农业生产发展项目资金向品牌主体倾斜。各地要按照本工作方案提出的任务，落实政策和经费保障，强化经费使用管理，保障资金使用效率。

（四）强化培训服务。依托贵州人才博览会等引进质量品牌建设专业人才。邀请专业机构开展农业品牌建设能力提升培训，组织品牌主体学习农业品牌大省经验做法。推广普及商标注册、产品认证等相关知识，依法公开农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等信息，提高全社会质量品牌意识。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2年4月8日印发

共印20份